

第七課 使徒行傳 (Acts)

這是新約聖經中最重要的一部歷史書。在主後30-62年間幾乎所有基督教的歷史都記述於其中。

作者

幾乎所有的學者都同意說第三部福音書的作者也是使徒行傳的作者，他就是外邦人的醫生路加(歌羅西書 4:11-14)。(1) 使徒行傳的序言。(1:1, 2; 比較路加福音1:3)使徒行傳是一個兩部書的第二部，兩部書是指路加福音-使徒行傳。(2) 使徒行傳的”我們”部份。在這些地方，作者敘述他與保羅一起的旅程(16:10-17; 17:1; 20:5—21; 27:1—28:16)。從保羅的書信中，路加是他傳道旅程中的一個夥伴，伴他渡過了該撒利亞與羅馬的囚禁時光(歌羅西書4:14; 腓利門書23; 提摩太後書 4:11)。

日期與目的地

使徒行傳以保羅在羅馬的兩年坐監歲月作結，這大約是在主後六十二年。路加福音與使徒行傳都是寫給一個人，那就是被路加稱為”大人”的提阿非羅。提阿非羅可能是羅馬的政府官員，他以前已經聽過基督教的訊息，如今再讀到基督生平與早期教會歷史完整詳細的紀錄。

目的

整體上來說，兩部書(路加福音與使徒行傳)的共同目的在路加福音1:1-4中有所交代。而使徒行傳特別重視的是：

1. 歷史性的動機。福音書的主題是“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”；使徒行傳寫明聖靈在使徒身上的延續工作。從耶路撒冷為起點，福音傳遍了猶大與撒瑪利亞，最後到達羅馬。種族上福音從猶太人傳到外邦人；宗教上它從猶太教的一支轉變為一個世界性的宗教。

2. 辯解的動機。路加提出證據顯示福音廣受羅馬政府官員的歡迎，並不會對羅馬帝國構成威脅。

3. 教條性的動機。使徒行傳最顯著在教義上的強調的是聖靈的位格與工作。這延續了路加福音書的主旨，也就是強調聖靈在基督生平的作為。

4. 傳記上的動機。路加生動的描繪了一些主要人物。使徒行傳可以大致分為兩部份：“彼得行傳”(1-12)與“保羅行傳”(13-28)。這部書是對神的存在與能力的生動描述。

大綱

- I. 序言：使徒被交付任務 1:1-11
- II. 福音在耶路撒冷：開始
 - 1. 彼得的傳道 1:12—5:42
 - 2. 司提反的傳道 6:1—8:3
- III. 福音在撒瑪利亞和猶大：轉變
 - 1. 腓利的傳道 8:4-40
 - 2. 掃羅傳道的開始 9:1-31
 - 3. 彼得傳道的結束 9:32—11:18
- IV. 福音在遠方：擴張
 - 1. 巴拿巴的傳道 11:19—12:25
 - 2. 使徒保羅的傳道
 - a. 第一個旅程 13:1—14:28
 - b. 耶路撒冷大會 15:1-35
 - c. 第二個旅程 15:36—18:22
 - d. 第三個旅程 18:23—21:14
- V. 福音在該撒利亞與羅馬：坐監
 - 1. 保羅在耶路撒冷被捕 21:15—23:10
 - 2. 保羅在該撒利亞的監獄中 23:11—26:32
 - 3. 保羅在羅馬的監獄中 27:1—28:29
- VI. 結論：使徒任務的完成 28:30, 31

特點

1. 使徒行傳延續福音書的歷史，尤其是路加福音。路加的第二部書讓讀者更加清楚基督生平，死亡，與復活的意義與影響。
2. 使徒行傳記錄教會的起源，教會：a) 在福音書中有預言到 b) 並在使徒書信中被詳細解釋。馬太福音16:18已提到教會，從羅馬書到猶大書更可以見到教會的運作與建立；如果沒有使徒行傳，教會的起源將是個謎。教會從哪兒來？誰是早期的教會領袖？使徒行傳回答了這些以及許多其他的問題。
3. 使徒行傳包括了許多保羅的書信的歷史背景。如果一個人仔細的研讀使徒行傳，他將會對保羅的寫作有更多的瞭解。注意下列的比較：

使徒行傳 13:14—14:28

第一個旅程：保羅在加拉太

使徒行傳 16:11-40

第二個旅程：保羅在腓立比

使徒行傳 17:1-9

第二個旅程：保羅在帖撒羅尼迦

使徒行傳 18:1-16

第二個旅程：保羅在哥林多

使徒行傳 19:1-41, 20:17-35

第三個旅程：保羅在以弗所

4. 使徒行傳顯示了使徒書信中所記錄的基督教教義的實行。被聖靈充滿的生活的事實，基督徒團契的意義，教會領袖的選拔，與對教會的管理，都在使徒行傳中被生動的描繪。其中說明如何應用了使徒們為他們建立的教會所寫的準則。

內容

I. 序言/福音在耶路撒冷

主耶穌命令使徒們等待在耶路撒冷，直到聖靈賜與他們力量，在這時包含使徒與其他信徒“約有一百二十名”(1:15)。他們選擇馬提亞取代猶大在使徒中的地位。在五旬節的時候(2:1) 聖靈降臨，行了以前所未行的作為。這實現了施洗約翰與基督本身(1:5) 關於受聖靈的洗所作的應許，聖靈結合所有的信祂的人，成為基督的身體(哥林多前書12:13)。在五旬節之前有許多個人的信徒，在五旬節之後，就有了教會。當使徒在耶路撒冷佈道並藉聖靈的力量行奇蹟的時候，許多人加入了教會(2:47)。反對的勢力也同時產生，而且漸強大，接著開始對基督徒施加迫害。

使徒行傳的一個特點是包含了許多的講道與說話。在本書中總共有十七個這樣的講道與說話，並提到了許多其他的。其中八個屬與彼得；一個屬於雅各，一個屬於司提反，七個屬於保羅。

從開始前面的幾章，我們可以看到彼得，約翰，與其他信徒見證復活耶穌的大膽。關於基督復活的教導在整部書中是非常明顯的，因為這是福音不可缺的部份。雖然那些使徒被禁止傳基督，他們還是不害怕的說，“我們所看見所聽見的，不能不說”(4:20)；“順從神，不順從人，是應當的”(5:29)。

不只是宗教領袖的壓迫，而且內部也有困擾。亞拿尼亞與撒非喇的罪，某些層面來說就像亞干在以色列國所犯的一樣(約書亞記7)，他們遭受神的審判，這審判不止作為對個人的懲戒，也可防止別人犯同樣的罪。對於信徒之間物資的分配不均，導致的意見不合，致使他們指定人員監督這一部分的工作。雖然在這裡並沒有使用執事(deacon)這名詞，但這很明顯的就是教會執事的起源。在所揀選的七個執事中，司提反與腓利最為突出。前者成為第一個為基督殉道的人。他在公會前做一個很好陳詞中，描述了舊約時代神的子民的歷史，並指控以色列國迫害先知與謀殺耶穌基督。在司提反被投石致死的時候，掃羅第一次出現在本書中(7:58)，他將在本書的後期扮演一個重要的角色。

II. 福音在撒瑪利亞和猶大

直到這時，佈道還是侷限於耶路撒冷一帶。在司提反死後，對於信徒的迫害，使他們散佈於猶大與撒瑪利亞，反而實現了耶穌的目的。執事腓利成為撒瑪利亞的傳道者(8:5-25)，並宣講福音予埃提阿伯太監，在他回本國的道路上(8:26-40)。

在這本書中最值得注意與影響深遠的事件，是大數人掃羅的悔改。這在第九章有被提及，同樣的在第二十二章與第二十六章也有以自述的形式提到。掃羅從一個主要的迫害者轉變為一個福音的主要傳道者，這事情不能以常理來解釋。這只有神的力量才能辦到。掃羅轉變之後的一些故事可以在加拉太書第一章與第二章看到。

在掃羅悔改時，他在大馬色傳道。在他悔改之後的第一次拜訪耶路撒冷，與回到故鄉大數之後，本書開始記載彼得的傳道。為了實現耶穌關於祂會交付天國的鑰匙給彼得的預言(馬太福音16:19)，我們可以發現神利用彼得來開啟外邦人對神的信心之門，就像他當初開啟猶太人對神的信心之門一樣。(2) 哥尼流(10)的轉變是本書與教會歷史的轉捩點。在此之後很明顯的福音書是除了猶太人之外，同樣屬於外邦人的。當彼得形容並辯白他對哥尼流的傳道之後(11:1-18)，信徒說，“神也賜恩給外邦人，叫他們悔改得生命了”(11:18)。

III. 福音在遠方

安提阿在這裡被介紹(11:19, 20)。在此門徒第一次被稱為基督徒(11:26)，在未來使徒保羅的偉大傳道之旅將由這裡展開。然後希律亞基帕一世帶來的迫害使得西庇太的兒子雅各被殺(12:2)。彼得被下到監裡，但卻神奇的得救，而希律則為神所審判。

在第十三章，大數人掃羅第一次被稱他的羅馬名字，保羅。有可能他從出生開始就使用了這兩個名字。當他開始在外邦國家傳道的時候，他使用他的外邦名，而不用其希伯來名，因為雖然他是猶太人，他也同樣是羅馬公民。

在本書的剩餘部份敘述了使徒保羅的三個偉大的傳道之旅，與他去羅馬的旅程。在第一個傳道之旅中(13, 14)，巴拿巴與保羅被聖靈與安提阿的教會差遣到尚未聽到福音之地。在這次旅途中他們經過了居比路並在小亞細亞的南邊海岸，途經別加然後在彼西底的安提阿，以哥念，路司得，與特庇傳福音。為了遵守先傳福音給猶太人的原則(比較羅馬書 1:16)，他們先在猶太會堂佈道。當猶太人拒絕福音之後，他們就轉向外邦人(比較 13:46)。在路司得的時候保羅被丟擲石頭直到別人以為他死了，但是神還有更重要的任務給他(14:19, 20)。在這一段旅程的最後，保羅與巴拿巴回到敘利亞的安提阿(14:26)，這是本書後一部分的中心，就如同耶路撒冷之於第一部分。

一些猶太教的基督徒(Judaizer)教導說，一個人必須先入猶太教才可成為基督徒，這讓外邦的信徒感到為難，也因此召開了耶路撒冷大會，保羅與巴拿巴也參加了這場大會。在那裡使徒與其他教會領袖一致同意說，神從外邦人中間選取百姓歸於自己的名下(15:14)，那些外邦人不必成為猶太人，而能作為基督徒。這在使徒中間完全沒有任何爭議；他們也沒有因此分裂；彼得，雅各，保羅，與其他人一致反對那些猶太教的基督徒。保羅在他的一些其他書信，尤其是加拉太書，也提到了這些人，在其中他也強調了，雅各也在耶路撒冷大會提到的，“基督徒的自由可以在律法之外”。

在第二個傳道之旅中(從15:40開始)西拉伴隨著保羅。他重新拜訪他在第一次旅程中所建立的教會。在路司得，他遇見了一個叫提摩太(16:1)的年輕信徒。提摩太在這次旅程中伴隨著保羅，他也在後期的歷史扮演著一個重要的角色。由於保羅看見馬其頓人的異象(16:9)，於是開始了第一次到歐洲傳福音。從16:10的代名詞”我們”，可以看到在此作者路加也第一次的加入了保羅團隊。這次旅程中保羅先在馬其頓的腓立比建立教會(16)，然後在帖撒羅尼迦(17:1-9)與庇哩亞(17:10-14)。在雅典的亞略巴古(Mar's Hill)，一個哲學家日常辯論的地方，保羅大膽的述說了耶穌復活的故事(17:15-32)。離開雅典他來到了哥林多。在那裡他停留了大約一年半。第二次傳道之旅以他回到敘利亞作結。

在第三次的傳道之旅中保羅幾乎花了三年的時間在亞洲省的以弗所。在一場騷亂之後他離開了以弗所，重新拜訪馬其頓與希臘；然後又回到亞洲，他在那裡嚴肅的向來米利都見他的以弗所眾長老告別(20:17-38)。

IV. 福音在該撒利亞與羅馬

保羅並沒有在他的第三個旅程結束之後回到安提阿；因為他在經過耶路撒冷的時候，要交付外邦教會對聖徒的奉獻時，被捕，險些遇害。他在大眾面前見證耶穌(22)，又在公會前受審(23)，後來終於在羅馬的介入下沒有受害，並被帶到羅馬總督腓力斯所在的該撒利亞。他在該撒利亞做了兩年牢(24:27)。又後來在腓力斯的繼任者非斯都面前，他上訴於該撒(25:10, 11)。

保羅在亞基帕王(希律亞基帕二世)前令人印象深刻的辯白中，最後一次的講述他悔改的故事。他的一生可以用他在王前的這一句話形容，“我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”(26:19)。

是因為神的旨意，保羅在羅馬傳福音。雖然他並沒有像他計畫中的自由去羅馬，神讓他作為囚犯被帶去那地。經過沉船的試練(27)與米利大島所遇到的危險，終於在事奉基督多年與歷經艱辛之後，保羅到達羅馬城。使徒行傳到此作結。這並不是因為保羅傳道的結束，或是因為教會的歷史到此已經完畢，而是因為福音到達羅馬帝國的首都，象徵著福音已到達地極。